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9月9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9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娟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合计 1.4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故，

公司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6,830.5632 万元变更至 16,829.1382 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做如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30.563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29.1382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830.5632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829.1382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 年 9 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请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